

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临政补告字〔2022〕2号

根据《土地管理法》，为了公共利益需要，2022年2月28日临县人民政府发布征收土地预告公告，经土地现状调查、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评估等级为低风险。临县人民政府决定，拟征收三交镇后陡泉村集体土地25.2698公顷、崔家坪村集体土地12.7920公顷、崔家岭村集体土地0.1745公顷；湍水头镇垝头村集体土地0.3986公顷；车赶乡钟底村集体土地15.9893公顷，并组织相关部门编制了征地补偿安置方案，现公告如下：

一、被征地乡镇：三交镇、车赶乡、湍水头镇

二、被征地村民委员会：崔家岭村、崔家坪村、后陡泉村、钟底村、垝头村

三、权属状况：崔家岭村、崔家坪村、后陡泉村、钟底村、垝头村集体土地

四、征收面积范围：拟征收三交镇后陡泉村集体土地25.2698公顷、崔家坪村集体土地12.7920公顷、崔家岭村集体土地0.1745公顷；湍水头镇垝头村集体土地0.3986公顷；车赶乡钟底村集体土地15.9893公顷。

五、土地调查现状：三交镇崔家岭村集体土地0.1745公顷，其中：农用地0.1745公顷(旱地0.1428公顷,其他农用地0.0317



公顷),地上附着物树木 108 棵;崔家坪村集体土地 12.792 公顷,其中:农用地 9.3475 公顷(旱地 4.6417 公顷,其他农用地 1.0483 公顷),建设用地 1.1754 公顷,未利用地 2.2691 公顷,地上附着物树木 12844 棵,迁坟 39 座;后陡泉村集体土地 25.2698 公顷,其中:农用地 18.5288 公顷(旱地 11.4429 公顷,其他农用地 2.5792 公顷),建设用地 0.8203 公顷,未利用地 5.9207 公顷,地上附着物树木 20860 棵,迁坟 140 座;车赶乡钟底村集体土地 15.9893 公顷,其中:农用地 7.6796 公顷(旱地 4.6547 公顷,其他农用地 1.0241 公顷),建设用地 3.6558 公顷,未利用地 4.6539 公顷,地上附着物树木 24820 株,迁坟 34 座,废弃土窑 3 处,废弃窑洞 2 处,养鸡场 1 处,羊圈 1 处;湍水头镇埭头村集体土地 0.3986 公顷,其中:农用地 0.3468 公顷(旱地 0.0681 公顷),建设用地 0.001 公顷,未利用地 0.0508 公顷,地上附着物树木 1467 棵。

六、征收目的:交通用地,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征收土地。

七、补偿标准金额:征地补偿标准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全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晋政发〔2020〕16号)文件规定的标准执行。三交镇、车赶乡、湍水头镇位于临县中南部发展区Ⅲ区,旱地 20.9502 公顷,林地 1.0308 公顷,园地 9.2239 公顷,设施农用地 0.189 公顷,其它农用地 4.6833 公顷,建设用地 5.6525 公顷,补偿标准为 72.03 万元/公顷,未利用地



12.8945 公顷，补偿标准为 57.624 万元/公顷，补偿费用 3748.8230 万元。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897.5791 万元，征地总费用为 4646.4021 万元。

八、补偿费支付方式：财政拨款

九、补偿费支付对象：崔家岭村、崔家坪村、后陡泉村、钟底村、堽头村集体及被征地农户

十、安置方式：货币安置、社保安置

十一、社会保障：按照晋政办发〔2019〕10号、晋人社厅〔2019〕41号等文件执行。

十二、公告方式：乡（镇）、村内张贴

十三、公告时间：从 2022 年 3 月 3 日起至 2022 年 4 月 2 日止

十四、公告地点：三交镇、车赶乡、湍水头镇、崔家岭村、崔家坪村、后陡泉村、钟底村、堽头村

十五、补偿登记时间、地点等事项：被征收土地四至范围内的所有权人、使用权人或者其他权利人应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 个月时间内，持土地权属证书或者其它有关土地权属证明材料到村委办理征地补偿登记，请互相转告。

十六、异议反馈渠道：如对公告内容有异议，应在公告期内，以书面形式提交临县自然资源局。

十七、复议诉讼权利：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相关规定执行。

